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53,715.89	财政拨款	414,828.21
	项目支出	178,781.68	其他资金	207.08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232,497.57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182,537.72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82,537.72
总体绩效目标	<p>目标1：保障性住房管理和建设方面：解决符合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居住需求。推进公租房服务及管理升级，更好地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运营管理目标。</p> <p>目标2：机场和管廊建设方面：通过建设综合管廊，提升市政基础设施保障水平，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通过实施机场三期工程，保障主体工程及临空经济示范区的顺利建设。通过实施机场二期工程，解决机场三跑道项目征拆安置及受85db以上噪音影响村民的安置等问题。</p> <p>目标3：照明设施建设管理方面：推进绿色节能改造，持续开展城市照明日常维护工作，逐步提升全市照明智能化、精细化建设管理水平。</p> <p>目标4：城市更新方面：加强城市更新项目的规划引领和计划统筹，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强化全市城市更新项目监管、城市体检等工作，实现我市城市更新工作有力有序推进。</p> <p>目标5：村镇建设方面：开展区级美丽乡村提质升级，补齐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推动市级美丽乡村全覆盖。推进市“百千万工程”全面推进城乡建设工作，强化镇街联城带村功能，提升圩镇人居环境品质。</p> <p>目标6：房屋监督管理方面：推进重点房屋建筑安全巡查整治，提升房屋突发事件应急抢险能力，筑牢房屋安全防线。</p> <p>目标7：房地产行业管理方面：加强对住房政策研究评估，研判行情走势，落实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提高行业管理水平，做好相关预期引导，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p> <p>目标8：建筑行业管理方面：加强建设工程造价、招标、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建立工程质量长效管理机制，有效提高工程质量整体水平。</p> <p>目标9：物业服务管理方面：通过开展物业管理活动监管、法律法规宣传培训等，规范物业服务企业行为，推动业主组织成立，进一步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p> <p>目标10：建设工程消防管理方面：通过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加强预防建筑火灾，对第三方特殊建设工程审验质量进行抽检，对施工过程中涉及消防性能材料构件设施设备联动进行抽检，对各区办理的案件进行抽查指导。</p> <p>目标11：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推进基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照明设施建设管理	通过对中心七区（越秀区、荔湾区、白云区、天河区、海珠区、番禺区、花都区）城市道路功能照明，对中心五区（越秀区、荔湾区、白云区、天河区、海珠区）景观照明开展日常维护和专项维护工作，同时对功能照明设施开展中修（专项修复）、照明黑点整治零星加灯、安全隐患改造、灯杆刷漆等专项维护工作，逐步提升全市照明智能化、精细化建设管理服务水平。	39,895.07	通过对中心七区（越秀区、荔湾区、白云区、天河区、海珠区、番禺区、花都区）城市道路功能照明，对中心五区（越秀区、荔湾区、白云区、天河区、海珠区）景观照明开展日常维护和专项维护工作，提升照明管理服务水平，保障市民夜间出行需求的目标；通过实施照明设施节能改造活动，实现推动建筑行业绿色发展的目标；通过对景观照明设施开展的维护工作，实现促进城市经济发展的目标；通过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实现全年无用电安全事故发生的目标。
	城市更新	开展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近期建设规划修编及“多规合一”协同规划与动态维护、编制城市更新项目年度计划、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强化城市更新项目监管、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监督检查、市城市体检等工作。	38,923.10	通过城市更新方面项目的实施，加强城市更新项目的规划引领和计划统筹，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进一步强化全市城市更新项目监管、城市体检等工作，实现我市城市更新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村镇建设	支持各区将区级美丽乡村及精品示范村提质升级，创建提升为市级美丽乡村。全面开展区级美丽乡村提质升级，进一步提高建设标准，完善建设内容，提升建设水平，补齐美丽乡村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指导各区贯彻落实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全面推进城乡建设工作，强化镇街联城带村功能，提升圩镇人居环境品质，建强中心镇。	21,178.10	通过村镇建设方面项目的实施，将区级美丽乡村创建提升为市级美丽乡村，完善区级美丽乡村农村基础设施，促进服务均等，努力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提升美丽乡村人居环境。指导各区贯彻落实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全面推进城乡建设工作，强化镇街联城带村功能，提升圩镇人居环境品质，建强中心镇。
	房屋监督管理	开展城镇老旧、砖木结构房屋结构安全信息化普查，动态掌握我市在册危房安全状况，推进危房治理解危与自建房隐患整治，组织房屋应急抢险演练，抢险技能训练、培训等。	2,239.61	通过房屋监督管理方面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房屋安全管理及突发事件应急抢险能力，筑牢房屋安全防线。
	房地产行业管理	开展房地产行业监测、研究分析、房地产市场监管、市场执法巡查、相关课题研究等工作。	11,980.18	通过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中介行业发展状况分析、存量房交易情况和房地产中介行业信用评价、租赁市场监管和租赁行业信用管理研究、评估行业课题研究等工作，有利于加强对住房政策研究评估，研判行情走势，落实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政策，提高行业管理水平，做好相关预期引导，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建筑行业管理	研究分析智能建造关键技术应用情况、建筑产业互联网发展情况。推进工程质量融合监管，完善工程质量评价制度，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和抽测，强化材料进场检测管理和检测机构行为管理。开展《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等材料价格信息编制发布及管理工作；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的企业（人员）和工程造价成果文件检查。对各区招标管理单位、招标代理等进行业务指导，根据政策、法规进行招投标范本、指引的编制和修订。建筑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检查和抽测。	4,314.34	探索具有合适场景和应用条件的可复制做法，以及适合广州的智能建造相关内容的推广路径，提升行业智能建造水平。通过开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和抽测，进行工程质量检查和抽测。通过常态化“双随机、一公开”开展检测机构专项检查，实现强化材料进场检测管理和检测机构检测行为管理。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对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的企业（人员）和工程造价成果文件检查，进一步规范本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市场行为及其对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的管理，更好维护建筑市场秩序；掌握材料价格动态变化并编制发布《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力求使发布的材料价格更贴近市场实际。通过开展招投标业务、招标代理培训，编制或修订招投标指引、招标文件范本，进一步提高招投标监管的水平和规范招投标市场各方行为。加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力度，促进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做细、做实，减少安全事故及房屋质量投诉的问题。进一步加强政务窗口建设工作，保障审批改革举措落实和人员能力水平，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物业服务管理	开展平安有序小区建设工作考评奖励、新成立物业小区业主组织工作。	219.18	通过开展平安有序小区建设工作考评奖励、新成立物业小区业主组织工作，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建设工程消防管理	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对施工过程中涉及消防性能材料构件设施设备联动进行抽检，对各区办理的案件进行抽查指导等工作。	630.00	通过建设工程消防管理方面项目的实施，加强住建部门消防技术实力，提升技术审查的质量和效果，按时按量完成技术审查工作，加强预防建筑火灾，防止火灾危害，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开展CIM三维数据整理及更新，拓展基于CIM的应用场景；统筹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任务实施；构建“数字住建”体系，重点围绕工程项目管理、住房管理、公共设施管理等业务，推进业务一体化、智能化及协同化应用。	5,726.98	通过组织实施广州市基于城市信息模型的智慧城建“十四五”规划、“新城建”试点实施方案、“双智”试点工作方案、新城建产业与应用示范基地实施方案、“智慧+品质”住宅行动方案等工作，统筹推动新城建各项任务落实，协调推动新城建重点示范项目；推进CIM基础数据信息模型建设，不断更新完善城市三维数字模型库，完善全市智慧城市应用数字底座；推进工程项目管理、住房管理、公共设施管理等业务系统一体化、协同化改造，提升广州住房和城乡建设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水平，推动广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机场和管廊建设	全面开展四个在建市级综合管廊项目的建设收尾、验收转运营工作。开展机场二期与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征拆安置项目	121,182.93	四个在建市级综合管廊项目全面完成建设收尾、验收工作，地下管线有序入廊、进入运营期。达到优化和集约利用地下空间资源，提升市政基础设施保障水平，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的目的。通过开展机场二期扩建工程，解决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第三跑道建设征拆安置问题及受85分贝以上噪音影响的村民安置问题。有序推进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工程，力争于2025年完成机场三期刚需安置区建设，同步启动留用地征拆和噪音区搬迁前期工作。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建设	开展发放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财政补贴、原南方钢厂（三期）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实施公租房运营维护管理等工作。	39,319.67	通过保障性住房管理和建设方面项目的实施，进一步解决符合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居住需求。同时为落实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工作以及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提供住房支持。不断提升安居服务保障水平，推进公租房管理升级，服务管理工作获得租户和社会认可，进一步增强保障房住户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施工计划	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并做好装饰装修前期准备工作。	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并做好装饰装修前期准备工作。
		新增发放公共租赁住房补贴户数	2000户	2000户	
		对两家租赁公司保障性住房工作综合考评	每年2次	每年2次	
		《广州市城市更新项目近期建设规划》修编成果	1套	1套	
		“多规合一”协同规划与动态维护工作成果	1套	1套	
		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巡查抽查项目数量	300个	300个	
		编制城市更新项目年度计划	印发《2024年城市更新项目年度计划》	印发《2024年城市更新项目年度计划》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小区数	150个	150个	
		省“三旧”改造项目监管系统项目填报数量完成率	100%	100%	
		编制城市自体检报告	1份	1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市级美丽乡村创建数量（个）	当年市级美丽乡村创建数量，71个	当年市级美丽乡村创建数量，71个
			房屋安全普查数量	约5.5万幢	约5.5万幢
			全市在册危房巡查数量	9600幢次	9600幢次
			市场研究报告数量	8份	8份
			房地产行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执法巡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勘察设计质量检查数量	检查不少于60个项目	检查不少于60个项目
			综合价月度发布条数	2700条/月	2700条/月
			检查单位或项目数量	32个	32个
			建筑业产业发展课题文件数量	2份	2份
			招投标范本或指引修订、编制个数	1个	1个
			城镇绿色建筑占当年新开工民用建筑比例	100%	100%
			平安有序小区建设工作考评奖励经费发放完成率	100%	100%
			全市物业小区业主组织成立（换届）数量	100个	100个
			消防设计审查面积	400万平方米	400万平方米
			消防设备材料抽查检测项目数量	≥20宗	≥20宗
			模型更新面积完成数量	30平方公里	30平方公里
			对全市各区建设工程现场使用建筑材料及构配件抽检覆盖率	100%	100%
			重点工程无人机质量安全巡检次数	100次	100次
			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工作手册	1本	1本
			选树培育典型镇	2024年建设任务数量，6个	2024年建设任务数量，6个
			建设美丽圩镇省级示范样板	2024年建设任务数量，6个	2024年建设任务数量，6个
	评估报告完成情况	≥7份	≥7份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房屋应急抢险值守在岗率	100%	100%	
		工程质量问题整改及回复率	>90%	>90%	
		消防设计审查案件出具消防设计技术审查意见或报告率	100%	100%	
		对全市各区消防检查覆盖率	100%	100%	
		白云机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新开工绿色建筑比例	100%	100%	
		BIM在房屋建筑项目中的应用比例	100%	100%	
		管廊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管廊主体结构维护良好率	≥90%	≥90%	
		住宅租金动态监测项目成果（份数）	12	12	
时效指标	公租房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电率	40%	40%	
	社会效益指标	路灯养护覆盖率	100%	100%	
		路灯等照明设施亮灯率	主干道亮灯率不低于98%，次干道、支路亮灯率不低于96%。	主干道亮灯率不低于98%，次干道、支路亮灯率不低于96%。	
		服务建设单位数量	≥250个	≥250个	
		综合管廊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100%	
		预售款监管银行接入数量	≥45个	≥45个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文物影响情况	没有负面影响	没有负面影响	
		施工噪音影响情况	施工噪音在规定范围内，符合基建行业规范。	施工噪音在规定范围内，符合基建行业规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建立健全安全生产	起重机械抽检覆盖率≥90%；安全防护用品抽检覆盖率≥40%。	起重机械抽检覆盖率≥90%；安全防护用品抽检覆盖率≥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房小区综合服务窗口满意度	≥90%	≥90%
			年度创建市级美丽乡村的村民满意度	80%以上	80%以上
			消防设计审查服务满意度	≥95%	≥95%
			照明设施日常维护满意率	> 90%	> 90%
			综合管廊入廊单位满意度	≥80%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